# I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与对策

来源：网络 作者：玄霄绝艳 更新时间：2024-08-01

*第一篇：I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与对策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与对策永义乡人大副主席戴方冀一、乡镇人大工作面临的现状近年来，乡镇人大在县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积极进行探索与实践，促进了人大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和法制化建设，推...*

**第一篇：I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与对策**

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与对策

永义乡人大副主席戴方冀

一、乡镇人大工作面临的现状

近年来，乡镇人大在县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积极进行探索与实践，促进了人大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和法制化建设，推动了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但是，由于种种因素，乡镇人大工作仍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在规范性建设、代表作用发挥方面还有一定差距，制约了职权行使和作用的发挥，难以适应当前基层民主政治和民主法制建设的要求。

（一）乡镇人大监督缺乏刚性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督权有《监督法》，而乡镇人大监督没有专门的法律规定，只是在《地方组织法》规定的13项职权中赋予了乡镇人大听取和审查政府工作报告、撤销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等监督职权。目前，乡镇人大在人代会闭会期间通过组织代表视察、听取汇报、开展工作评议等形式，围绕党委中心工作和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监督，收到了较好的效果。但由于缺乏相关细化规定来指导和规范，导致乡镇人大在职权作用上难以发挥，无法实施监督。

（二）乡镇人大主席团精力难以到位。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都是来自不同的工作岗位，在人代会闭会期间，除参加一年四次的主 1

席团会议听取汇报和代表活动外，平时很少过问人大工作，与其他代表联系较少，没有充分发挥主席团成员的作用。在乡镇，人们都认为任何事情都是党委书记和乡镇长说了算，人大只不过是走过场和形式而已，并不能充分发挥其作用。在目前，虽说乡镇人大主席是由乡镇党委书记兼任，表面上看起来乡镇人大地位有所提升，但实际上是削弱了人大的地位，乡镇党委书记工作繁重，跟本无从顾及人大工作。因而在日常工作中，乡镇人大工作就落在人大副主席的身上。而对于闭会期间乡镇人大工作的开展，仅靠人大副主席一个人是不好开展的。尽管各乡镇都配有兼职人大秘书，也只是图有虚名，不能发挥其作用。就我乡而言，人大秘书是党政办主任，本身工作就够累的，哪有时间从事人大工作，而人大副主席又分管政府太多工作，在精力上也很难到位。因此，在组织代表活动时难免存在着走马观花，听听汇报，看看现场的现象，很难取得实效。

（三）乡镇人大代表履职意识不强。近年来，乡镇人大积极探索监督工作新路子，创新监督方式，拓宽监督领域，深化监督内容，积极为代表履职创造条件。但由于农村代表相对而言文化程度偏低，一些代表的素质不高、政治责任感不强，认识不到人大代表所肩负的使命，有的仅将人大代表看作“荣誉称号”，缺乏代表意识，履职的积极性，发挥作用的主动性不高。一些代表除出席人代会外，较少参加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平时也很少联系人民群众，很少向政府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还有一些代表不知道如何履行代表职务，提出的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质量不高，只立足于一村一组，大多

数是架桥、修路、修水渠等局限于要钱要物办实事等，对于财力有限的乡镇来说，很多都难以落实。这些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乡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

（四）乡镇人代会议质量不高。从近几年所召开的乡镇人代会来看，第一次会议相对比较认真和重视，这主要是第一次会议一般都有选举任务，会得到各级领导的关注。而第二次会议后的每次年会，大部分乡都存在着“上午念报告，饭后就审议，下午就散会”的现象。虽然各乡镇人大主席团为开好人代会化了大力气，对会议的议程也做了精心安排，但由于没有组织代表集中调研，会中很少有时间让代表审议。因此，大部分代表都是“无话可说”，只是“吃顿饭，举个手”，尽管程序都很规范，但无实效，让基层干部感到人代会是“累赘”，是在“认认真真”走过场。

（五）乡镇人大副主席无力实施监督。机构改革以后，乡镇班子成员职数减少，一般都在9人。在班子成员的分工上，乡镇人大副主席大多都分管政府工作，一年到头都是以政府工作为主，在监督上造成自己监督自己的“尴尬”境地。另外在班子成员的排名上，人大副主席在班子中排名最后，要人大副主席倒过来监督乡镇长的工作，显得很无力。

二、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与对策

（一）要进一步强化各级的人大意识。做好乡镇人大工作，关键在于乡镇党委书记要有很强的人大意识，不要“种了党委书记这块责任田，而忘记了人大主席这块承包地”，要将人大工作与党的工

作、经济工作同安排、同检查、同考核；人大副主席则要有更强的人大意识，不论分管的工作有多少，任务有多么繁重，始终都不要忘了自己是一名专职人大干部，要尽最大努力牵头做好人大业务工作，同时上级组织要更加注重人大副主席的培养和选拔工作，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乡镇人大干部，以体现上级组织的人大意识，以调动乡镇人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二）要进一步提高代表素质。一是要把好代表候选人的“进口关”。要将有参政议政能力，有较高群众威望，讲品行，能带头致富和带领群众致富的人选为人大代表，在候选人条件上要制定更高的标准；二是要进一步合理确定代表结构。要进一步减少乡镇干部的比例，增加产业大户、创业人才、农村经济合作组织负责人的比例，让人大代表的示范带头作用得到更好的发挥；三是要进一步加强代表培训。通过培训使代表进一步增强代表意识，掌握基本的法律常识，熟悉行使代表职权的基本方法和工作程序，提高其履职能力；四是要更加注重开展活动的实际效果。要尽可能给予充足的时间来开好人代会和开展各项活动，要尽可能地让每名代表在任期内都能提出一条合理化建议，做一次比较透彻的发言，让代表心中时刻有人大这个组织，改变“开会是代表，闭会是群众”的局面。

（三）进一步提高乡镇人代会的质量。一是会议时间要保证。乡镇人代会一年召开一次，要听取政府工作报告，讨论重大事项，审查财政预决算，有时还有选举任务，可谓是时间紧、任务重、责任大。由于法律对乡镇人代会的时间没有具体的规定，一些地方在时间安排上随意性很大，造成人代会匆匆忙忙走了过场。因此，要按照时间服从质量的原则，合理安排人代会的会期，让代表充分行使权力。二是会前准备要充分。在召开人代会前，乡镇人大主席团要认真研究和制订会议筹备方案，按照法定程序作好会议的各项准备工作，围绕会议议题，组织代表开展视察调查活动，广泛听取选民的意见和建议，为代表在人代会上审议各项工作报告提供可靠依据。三是会议组织要严密。会议议程一经确定，要严格按程序进行，不能随意更改。大会主席团要为代表积极建言献策创造条件，引导代表积极发言，提出各种建议、批评和意见，真正让代表将各种事项和报告议深议透。

（四）要进一步强化建议办理的跟踪检查。县级人大要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要让办理建议的政府相关部门不敢搪塞，不敢应付，这样既有利于经济社会的发展，将项目放在最迫切需要的地方，又能极大地调动乡镇人大的工作积极性，推动乡镇人大工作健康发展，为加快新农村建设，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第二篇：乡镇人大工作的困境与对策**

乡镇人大工作的困境与对策

邓家塘乡人大主席团邱辉

本人从事乡镇人大工作一年多，通过工作实践、广泛交流和一些调查研究，对如何开展好乡镇人大工作有了些粗浅的认识。我认为目前乡镇人大已经发挥了其它任何组织不可替代的作用，特别是随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深入发展，法制建设的日趋完善，乡镇人大在依法行使职责，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发挥了很大的推动作用，然而，乡镇人大依然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制约了工作的开展，现谈谈乡镇人大工作的困境与对策。

一、面临的困境

第一、思想认识不到位。少数乡镇人大干部对人大工作的思想认识还停留在过去的形式，没有把乡镇人大看作是最基层的权力机关，认为人大只是乡镇的一个工作部门，是个清闲机关，只不过是“搞搞形式，履行一下法律程序而已”。一些年轻的同志也不愿从事人大工作岗位，认为人大工作没有奔头，不能与党委、政府的同级干部一样受到提拔和重用，大多数地方都有“人大秘书不如党政秘书”的错误意识，从而影响了工作热情，即使

是从事人大工作，也常常是心不在蔫，对工作缺乏钻研，缺少热情，缺少敬业精神。这种精神状态和模糊认识，严重影响了人大权力机关的形象，使乡镇人大的地位在老百姓心目中得不到提高，从根本上阻碍了乡镇人大工作的深入发展。

第二、领导重视不到位。乡镇人大工作开展的好不好，领导重视是关键。随着人大制度的深入发展，乡镇人大工作越来越受到重视，但仍有部分乡镇人大工作未能引起领导重视。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对乡镇人大队伍建设不重视，专职工作人员偏少，有的乡镇按照工作需要应配备专职副主席或专职秘书，但却迟迟未到位，即使配备了，也往往要兼职其它工作，有的其它工作投入的精力还要多，根本没有主要的精力来从事人大工作，甚至为了搞好政府的中心工作，常常不得不延误人大工作。另一方面是对人大开展各项工作不关心、不支持，没有把人大工作纳入党委的中心工作，平时过问不多，认为人大开展工作形式多，可有可无，舍不得花精力，花财力，无形中制约了乡镇人大作用的发挥。

第三、行使职权不到位。地方各级人大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宪法法律赋予人大以很大的权力，然而，不少乡镇人大在工作中未充分行使好职权，存有“三重三轻”现象，即重吸取，轻

督办；重决议，轻执行；重程序，轻实效。有的乡镇不重视闭会后的人大工作，将人大工作局限于一年一次的人大会议上，没有多内容高质量的开展闭会后的人大工作，即使是组织代表开展视察活动，也是搞搞形式，图场面图气氛，没有实实在在的解决问题，在处理代表反映的问题时顾虑重重，不敢动真，怕提出问题，被视察单位不重视，处理不了，落个自讨苦吃；也怕处理问题得罪人，关系僵化了以后难办事，常常只是做做表面文章，结果问题仍然存在，这种议而不决，决而不行，行而无果的做法，让人民群众对权力机关的监督能力产生怀疑，使人民群众对国家根本政治制度失去信心。

二、应付的对策

第一、要进一步加强乡镇人大干部队伍建设。党委组织部门在配备乡镇人大干部时，要对主席、副主席注意年龄、文化等结构方面的搭配，既要有经验丰富的老同志，又要有德才兼备的新同志，以保持工作的连续性。要努力改变乡镇人大主席兼管过多的状况，保证一定的精力用于从事人大工作。要加强对人大工作者的业务知识培训，使他们工作得心应手，同时，还要充实一些年富力强，热爱人大工作，具备做人大工作条件和能力的同志到人大主席团，切实提高乡镇人大主席团的整体素质。

第二、要进一步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领导和支持。各乡镇党委要把人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听取人大工作汇报，切实尊重和支持人大依法履行职权。对于人大组织的各项活动，要高度重视，给予提供方便和物质保障，积极帮助和解决好人大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努力改善人大办公条件，为人大工作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区级人大常委会要进一步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注重密切联系，切实加强业务指导，积极探索新思路，做到既要适合农村特点，又要具有现代特征的工作方式和活动形式，使乡镇人大工作充满生机和活力。

第三、要进一步加强乡镇人大自身建设。搞好乡镇人大工作，乡镇人大干部自身素质建设很重要。乡镇人大干部一要从思想上提高认识，要进一步深化对新时期乡镇人大工作的性质、地位和作用的认识，要从民主政治建设的高度去认识人大和人大工作，要丢掉过去“人大工作太清闲，只不过是提提建议，敲敲边鼓，多管少管无所谓”的错误认识。人在是国家权力机关，人大工作事关全局，事关长远，事关人民当家作主根本地位的大事情，因此要正确认识开展人大工作的重要性，各乡镇人大干部要树立敬岗爱业，振奋精神的崇高理念，要正视困难，坚定信心，把主要精力投入到人大工作中去。二要加强学习，热练掌握人大工作

业务知识，具备搞好人大工作的基本功，努力研究人大工作，总结新经验，新路子。要认真依法行使好各项职权，并在提高效果上下功夫。对代表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转效有关部门办理好、落实好，要采取定期回访、跟踪监督的措施，抓住不放，使之圆满解决，真正树立人大威信，推动人大工作的全面发展。

**第三篇：乡镇人大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乡镇人大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的基础环节，也是我国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县人大常委会十分重视乡镇人大工作，主要领导多次深入乡镇对人大工作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并召开乡镇人大副主席会议集中培训。同时计划年底召开乡镇人大交流会研究部署乡镇人大工作，为乡镇人大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政治氛围。

根据常委会“加强调查研究”的要求，围绕“加强基层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搞好乡镇人大工作”这一课题，笔者对全县个乡镇的人大工作情况进行了调查，并到部分乡镇实地察看了解，现将有关情况简析如下。

自身建设加强工作日趋规范

恢复县制以来，全县各乡镇人大主席团严格按照地方组织法和省的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在乡镇党委的领导下，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为推进全县农村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乡镇人大组织建设成效明显

全县个乡镇均依法设置了人大主席团，普遍由乡镇一把手－－党委书记兼任人大主席。配备人大专职副主席人，专职副主席全部参加乡镇党委。乡镇党委将人大工作列入了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听取或专题研究乡镇人大工作的平均次数达=次，多的近==次。人大主席团在行使职权过程中涉及有关重大问题时能及时向党委报告，需要党委统筹协调的，也得到了党委的支持，保证了人大工作的顺利开展。乡镇人大主席团均设置了办公室（其中有专门办公室的占）。乡镇政府对乡镇人大行使职权所需的各项经费能予以保障，多数乡镇已把人代会、主席团会议、人大代表闭会期间的活动经费列入了财政预算，为人大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目前，各乡镇按照“目标同一，工作同向，奖惩一致”原则已初步建立了党委领导下的书记、人大主席、乡（镇）长分工负责制，各项工作协调发展。

二、乡镇人代会工作依法开展

各乡镇人大主席团对召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工作都十分重视。据了解，都能依法按期召开。有的还制定了主席团筹备和主持召开人代会的工作职责，在履行职责中做到了“五落实”（大会安排落实、工作报告材料落实、代表清理与补选及视察工作落实、宣传任务落实、会议经费落实），为开好人代会提供了可靠的保证，人代会的审议质量也逐年有所提高。比如xx镇人代会对镇里提出的经济发展思路进行了认真审议，共提出建议条，其中有条被政府采纳。特别是针对代表提出的立足本镇实际，发展壮大花生、大豆、肉鸡等优势产业的建议，镇政府按照建议的要求，对几个优势产业进行了重点引导、扶持，很快在镇里产生了积极效应。全镇年共出栏肉鸡尤只，花生面积达到创纪录的公顷，大豆公顷，镇村经济等到了发展和壮大。

三、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日趋规范

=、工作制度不断完善。

乡镇人大主席团会议的召开已形成制度，年平均召开次数为=次，最高的达==次。每次召开会议基本能坚持邀请乡镇政府和相关人员列席。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基础工作也逐步规范，许多主席团都完善了三个职责（镇人大主席团职责，人大主席团主席职责，人大主席团副主席职责）；建立了六个制度（人大主席团学习制度，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制度，调查研究制度，请示汇报制度，联系代表制度，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制度）；建立了“六簿一册”（主席团会议记录簿，代表先进事迹记录簿，人民来信来访记录簿，各级文件登记簿，代表议案和批评、建议、意见记录簿，代表小组活动记录簿，代表分组情况及代表花名册）。另外，乡镇人大主席团和代表小组每年工作都有计划，基本能按计划进行。

=、加强了同代表、选民的联系。

主席团成员经常定期、不定期地走访、看望代表，倾听代表心声，了解群众愿望。不少乡镇人大主席团确定了每月一天的代表及选民来信来访接待日，将收集到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认真及时办理，及时化解了一些矛盾。有的乡镇人大主席团还在节日期间进行慰问代表活动，帮助代表解决生活上的困难，维护了社会稳定。如社里乡在走访慰问中了解到县人大代表韩桂珍患病住院，乡党委政府领导亲自上门探望，并带去元慰问金。三岔河镇人大主席团了解到该镇高家、半号两村的代表、选民反映的道路差、雨季果蔬运输难的问题，组织代表进行了认真调研，向镇政府提出修红砖路的建议。政府接到建议后，立即责成一名领导，抽调相关人员，着手测量和实施，不到天时间.公里土路全部铺上了红砖，彻底解决了雨季行路难的问题，群众十分满意。

许多乡镇人大主席团开展了以“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为主题的代表活动，充分发挥了代表作用，如提倡“四个一”活动，即：每年反映一次有关法律、法规和人代会的决议、决定执行情况；为发展当地经济提一条合理化建议；密切联系选民，为民办一件实事；接受选民监督，向选民汇报一次工作。通过开展此项活动，涌现出了许多代表的先进事迹，同时也促进了政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使代表真正起到了政府与群众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评议工作在探索中发展

近几年来，各乡镇人大普遍开展了对乡镇政府部门以及“七所八站”和村级班子的评议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如年末，xx镇xx村因村班子软弱，出现了集体抗税，形成了干部群众对峙局面。镇人大主席团立即组织代表，深入村里，对该村班子进行调查评议。通过评议，建议对村班子进行调整。镇里根据人大的意见，及时调整了班子，推荐一名能力强的干部担任村支部书记。结果不到一个月时间，不但完成了税收任务，而且理顺了万的债务。现在这个村各项工作都进展的比较顺利，群众情绪稳定。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乡镇人代会工作仍需完善

部分乡镇人代会存在质量不高的问题，突出表现在：一是乡镇人代会不能严格按法律程序办事，有的会议议题选择不合理、不科学，有些应当提交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决定的事项没有提交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决定。二是乡镇人代会安排时间很短，有的会期一天，一些重大问题根本来不及审议，没有充分保障代表行使管理国家事务的民主权力。三是有的乡镇把人代会开成了党委、政府部署工作的一揽子会议。加之乡镇人代会闭会后有的乡镇人大工作开展较少，存在“代表，代表，开会举手，闭会就了”的情况。

二、认真履行职责不够

目前，乡镇人大主席在履行职责上不同程度地存在三个突出问题。一是监督力度不够，部分主席满足现状，怕得罪人，影响关系，不敢监督；或是认为人大监督没有作用，督与不督一个样，放松监督。对质询案、罢免案的运用尚属空白。二是在行使职权的程序上未严格依法进行。一些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工作不能完全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办事。议案虽提出较多但真正立案的较少。三是目前仍有部分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直接负责政府的某些具体工作，有的甚至投入了主要精力，使人大工作既无精力开展，更不可能自己监督自己。

三、组织建设有待改善

近几年，乡镇人大的组织建设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有几个突出问题尚需逐步解决。一是个别主席、副主席年龄偏大、文化程度偏低；二是一些较年轻的主席、副主席，到人大工作后，也成了“最后一站”，“进得来，出不去”，影响了工作积极性；三是专职工作人员偏少，致使乡镇人大工作疲于应付，制约了正常工作的开展。

几点建议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

要继续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宣传，使全社会逐步形成共识：乡镇人大是我国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担负着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职责，在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乡镇人大主席是一个重要岗位，必须要有一定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具有一定资历的同志才能胜任和担负起这一重要职务。乡镇人大主席应当理直气壮地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因地制宜地开展人大工作，努力开创乡镇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二、认真落实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省、市、县先后召开了人大政协工作会议，并对加强人大工作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也对乡镇人大工作提出了全面、具体的要求。当前我们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进一步重视乡镇人大建设，通过争取同级党委的领导和同级政府的支持，将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落到实处。县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要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及时向党委提出完善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建议和意见。要采取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加强对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的培训，提高其工作水平。要突出重点，通过建立上级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的乡镇人大工作联系点和文件、资料、信息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乡镇人大主席团的联系。要从制度建设上加强指导，帮助乡镇人大主席团因地制宜地建章立制，推进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要注意收集整理乡镇人大工作中的典型经验，及时总结推广，促进各地乡镇人大工作平衡发展。当前，特别要按照中央的有关规定，加强对乡镇推行政务公开制度的监督。

三、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要加强自身建设

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围绕经济建设中心，主动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服务，以扎实有效的工作推进当地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要进一步完善选举制度，把那些政治素质好、参与管理国家事务能力强、真正代表人民意志的公民选为人大代表。积极拓宽代表活动渠道，逐步建立起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的工作程序和决策机制。要逐步推行代表向选民述职和代表公示制，坚持和完善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走访代表制度，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督办制度，接待代表和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制度等。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要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逐步解决乡镇人大理论研究不够的问题，大胆探索乡镇人大工作新的方法和措施，努力谱写中国基层民主法制建设的新篇章。

**第四篇：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的基础环节，也是我国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县人大常委会十分重视乡镇人大工作，主要领导多次深入乡镇对人大工作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并召开乡镇人大副主席会议集中培训。同时计划年底召开乡镇人大交流会研究部署乡镇人大工作，为乡镇人大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政治氛围。根据常委会“加强调查研究”的要求，围

绕“加强基层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搞好乡镇人大工作”这一课题，笔者对全县个乡镇的人大工作情况进行了调查，并到部分乡镇实地察看了解，现将有关情况简析如下。自身建设加强工作日趋规范

恢复县制以来，全县各乡镇人大主席团严格按照地方组织法和省的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在乡镇党委的领导下，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为推进全县农村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乡镇人大组织建设成效明显

全县个乡镇均依法设置了人大主席团，普遍由乡镇一把手－－党委书记兼任人大主席。配备人大专职副主席人，专职副主席全部参加乡镇党委。乡镇党委将人大工作列入了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听取或专题研究乡镇人大工作的平均次数达=次，多的近==次。人大主席团在行使职权过程中涉及有关重大问题时能及时向党委报告，需要党委统筹协调的，也得到了党委的支持，保证了人大工作的顺利开展。乡镇人大主席团均设置了办公室（其中有专门办公室的占）。乡镇政府对乡镇人大行使职权所需的各项经费能予以保障，多数乡镇已把人代会、主席团会议、人大代表闭会期间的活动经费列入了财政预算，为人大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目前，各乡镇按照“目标同一，工作同向，奖惩一致”原则已初步建立了党委领导下的书记、人大主席、乡（镇）长分工负责制，各项工作协调发展。

二、乡镇人代会工作依法开展

各乡镇人大主席团对召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工作都十分重视。据了解，都能依法按期召开。有的还制定了主席团筹备和主持召开人代会的工作职责，在履行职责中做到了“五落实”（大会安排落实、工作报告材料落实、代表清理与补选及视察工作落实、宣传任务落实、会议经费落实），为开好人代会提供了可靠的保证，人代会的审议质量也逐年有所提高。比如xx镇人代会对镇里提出的经济发展思路进行了认真审议，共提出建议条，其中有条被政府采纳。特别是针对代表提出的立足本镇实际，发展壮大花生、大豆、肉鸡等优势产业的建议，镇政府按照建议的要求，对几个优势产业进行了重点引导、扶持，很快在镇里产生了积极效应。全镇年共出栏肉鸡尤只，花生面积达到创纪录的公顷，大豆公顷，镇村经济等到了发展和壮大。

三、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日趋规范

=、工作制度不断完善。

乡镇人大主席团会议的召开已形成制度，年平均召开次数为=次，最高的达==次。每次召开会议基本能坚持邀请乡镇政府和相关人员列席。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基础工作也逐步规范，许多主席团都完善了三个职责（镇人大主席团职责，人大主席团主席职责，人大主席团副主席职责）；建立了六个制度（人大主席团学习制度，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制度，调查研究制度，请示汇报制度，联系代表制度，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制度）；建立了“六簿一册”（主席团会议记录簿，代表先进事迹记录簿，人民来信来访记录簿，各级文件登记簿，代表议案和批评、建议、意见记录簿，代表小组活动记录簿，代表分组情况及代表花名册）。另外，乡镇人大主席团和代表小组每年工作都有计划，基本能按计划进行。

=、加强了同代表、选民的联系。

主席团成员经常定期、不定期地走访、看望代表，倾听代表心声，了解群众愿望。不少乡镇人大主席团确定了每月一天的代表及选民来信来访接待日，将收集到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认真及时办理，及时化解了一些矛盾。有的乡镇人大主席团还在节日期间进行慰问代表活动，帮助代表解决生活上的困难，维护了社会稳定。如社里乡在走访慰问中了解到县人大代表韩桂珍患病住院，乡党委政府领导亲自上门探望，并带去元慰问金。三岔河镇人大主席团了解到该镇高家、半号两村的代表、选民反映的道路差、雨季果蔬运输难的问题，组织代表进行了认真调研，向镇政府提出修红砖路的建议。政府接到建议后，立即责成一名领导，抽调相关人员，着手测量和实施，不到天时间.公里土路全部铺上了红砖，彻底解决了雨季行路难的问题，群众十分满意。

许多乡镇人大主席团开展了以“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为主题的代表活动，充分发挥了代表作用，如提倡“四个一”活动，即：每年反映一次有关法律、法规和人代会的决议、决定执行情况；为发展当地经济提一条合理化建议；密切联系选民，为民办一件实事；接受选民监督，向选民汇报一次工作。通过开展此项活动，涌现

出了许多代表的先进事迹，同时也促进了政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使代表真正起到了政府与群众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评议工作在探索中发展

近几年来，各乡镇人大普遍开展了对乡镇政府部门以及“七所八站”和村级班子的评议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如年末，xx镇xx村因村班子软弱，出现了集体抗税，形成了干部群众对峙局面。镇

人大主席团立即组织代表，深入村里，对该村班子进行调查评议。通过评议，建议对村班子进行调整。镇里根据人大的意见，及时调整了班子，推荐一名能力强的干部担任村支部书记。结果不到一个月时间，不但完成了税收任务，而且理顺了万的债务。现在这个村各项工作都进展的比较顺利，群众情绪稳定。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乡镇人代会工作仍需完善

部分乡镇人代会存在质量不高的问题，突出表现在：一是乡镇人代会不能严格按法律程序办事，有的会议议题选择不合理、不科学，有些应当提交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决定的事项没有提交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决定。二是乡镇人代会安排时间很短，有的会期一天，一些重大问题根本来不及审议，没有充分保障代表行使管理国家事务的民主权力。三是有的乡镇把人代会开成了党委、政府部署工作的一揽子会议。加之乡镇人代会闭会后有的乡镇人大工作开展较少，存在“代表，代表，开会举手，闭会就了”的情况。

二、认真履行职责不够

目前，乡镇人大主席在履行职责上不同程度地存在三个突出问题。一是监督力度不够，部分主席满足现状，怕得罪人，影响关系，不敢监督；或是认为人大监督没有作用，督与不督一个样，放松监督。对质询案、罢免案的运用尚属空白。二是在行使职权的程序上未严格依法进行。一些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工作不能完全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办事。议案虽提出较多但真正立案的较少。三是目前仍有部分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直接负责政府的某些具体工作，有的甚至投入了主要精力，使人大工作既无精力开展，更不可能自己监督自己。

三、组织建设有待改善

近几年，乡镇人大的组织建设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有几个突出问题尚需逐步解决。一是个别主席、副主席年龄偏大、文化程度偏低；二是一些较年轻的主席、副主席，到人大工作后，也成了“最后一站”，“进得来，出不去”，影响了工作积极性；三是专职工作人员偏少，致使乡镇人大工作疲于应付，制约了正常工作的开展。

几点建议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

要继续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宣传，使全社会逐步形成共识：乡镇人大是我国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担负着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职责，在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乡镇人大主席是一个重要岗位，必须要有一定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具有一定资历的同志才能胜任和担负起这一重要职务。乡镇人大主席应当理直气壮地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因地制宜地开展人大工作，努力开创乡镇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二、认真落实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省、市、县先后召开了人大政协工作会议，并对加强人大工作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也对乡镇人大工作提出了全面、具体的要求。当前我们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进一步重视乡镇人大建设，通过争取同级党委的领导和同级政府的支持，将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落到实处。县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要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及时向党委提出完善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建议和意见。要采取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加强对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的培训，提高其工作水平。要突出重点，通过建立上级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的乡镇人大工作联系点和文件、资料、信息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乡镇人大主席团的联系。要从制度建设上加强指导，帮助乡镇人大主席团因地制宜地建章立制，推进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要注意收集整理乡镇人大工作中的典型经验，及时总结推广，促进各地乡镇人大工作平衡发展。当前，特别要按照中央的有关规定，加强对乡镇推行政务公开制度的监督。

三、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要加强自身建设

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围绕经济建设中心，主动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服务，以扎实有效的工作推进当地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要进一步完善选举制度，把那些政治素质好、参与管理国家事务能力强、真正代表人民意志的公民选为人大代表。积极拓宽代表活动渠道，逐步建立起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的工作程序和决策机制。要逐步推行代表向选民述职和代表公示制，坚持和完善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走访代表制度，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督办制度，接待代表和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制度等。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要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逐步解决乡镇人大理论研究不够的问题，大胆探索乡镇人大工作新的方法和措施，努力谱写中国基层民主法制建设的新篇章。

**第五篇：乡镇人大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乡镇人大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利属于人民，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既是权利机关，也是民意机关，其履职行权必须遵循人民的意志，尤其是乡镇人大，乡镇人大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乡镇人大工作，对于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拓宽监督工作的领域，密切与广大人民群众的联系，促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各项事业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笔者在乡镇工作有十余年，其中在乡镇人大岗位上已有数年了，根据工作经验和调研，谈谈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

一、乡镇人大工作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乡镇人大在县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积极进行探索与实践，促进了人大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和法制化建设，推动了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但是，由于对乡镇人大地位和作用的认识模糊不清、相关的法律法规的指导性和约束性不强、乡镇人大代表的选举制度不够完善、乡镇人大系统的执行力不到位等原因，乡镇人大工作仍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在规范性建设、代表作用发挥方面还有一定差距，制约了职权行使和作用的发挥，难以适应当前基层民主政治和民主法制建设的要求。

1、法定地位与现实权力不相称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乡镇人大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有决定权、选举权、监督权。据此，可以说，法律赋予乡镇人大的权力是相当大的，其法律地位也是很崇高的，但从现实看，乡镇人大行使权力困难重重。很多基层干部甚至人大干部本身对乡镇人大的性质、地位和作用缺乏正确的认识，甚至认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仅是一种形式，不善于通过乡镇人大工作，将党的主张转化为人民的意志；一些事关地方经济建设的重大事宜，以党政联席会议来研究决定，没有依法提请乡镇人大代表会议审议决定；有些干部群众只重视乡镇党委、政府的领导，忽视人大的监督工作。

2、捆绑式分工合作存在弊端

乡镇人大在开展工作时面临着与党委和政府交叉协管的尴尬环境。党民关系决定党政关系，党政关系首要是党与人大的关系上。党与人大的关系，概括起来就是党领导人大，人大监督党的关系。坚持党对人大的领导是我国历史的选择和国情的要求，但是党委与人大不是直接的领导被领导的关系，党可以通过进入人大里的共产党员代表对党的忠诚领导人大。然而目前在乡镇权力分配中，乡镇党委是乡镇工作的领导核心，乡镇政府负责具体实施。加之乡镇长往往又是乡镇党委第一副书记，乡镇人大主席的党内职务低于乡镇长，乡镇重大事项的决定权无形中集中于乡镇党委，致使乡镇人大的重大事项决定权得不到实质意义上的行使。

3、乡镇人大的选举工作不够完善

虽然乡镇人大的选举工作实行的是直接选举的办法，这对于提高基层民主程度，实现人民当家作主有极大的推动作用，但是现实中很多乡镇人大的选举工作存在很多问题。一是乡镇人大选举工作民主层次低，选民的选举意识比较弱，随意性很强，很多选举已经沦为形式；二是候选人产生制度不规范，而操作过程也没有硬性的和制度化的规定和要求。首先，没有科学和完善的选民登记制度。其次，乡镇人大对候选人的介绍和宣传过于简单，从而造成选民不能够充分了解候选人的真实情况等诸多问题。最后，操作不规范。曾经有一个乡镇人大会议上，选举办法尚未通过，候选人就已经被提出，监票人、计票人等都已经确定。还有的乡镇刚刚通过选举办法，紧随其后马上就进行投票选举，导致选出的代表不能够真正代表选民，从而更加减弱选民积极性。更不用说选人大代表时的投机性。有的乡镇人大代表是因为有钱，可以为村里捐款，是村干部直接填报的；有的乡镇人大是因为家族力量大而当选的。

4、乡镇人大代表的素质偏低

一是有些乡镇人大代表的政治理论素养不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和把握不准确，缺乏相应的法律基础和法律意识，对宪法、选举法、组织法等开展工作必需的法律知识一知半解，知之甚少；

更不要说了解相关的人大业务知识、对于如何行使人大代表的权利，维护群众的利益没有清晰的工作思路和科学的工作方法。二是少数代表把代表身份当作一种荣誉职务、政治待遇，缺乏代表人民行使权力的责任感。三是议政能力不强。部分代表在会议期间，一言不发，只是个“举手代表”、“挂名代表”。曾经有一个乡镇人大代表，他是做生意的，临武人，住在郴州，一般是全国到处跑，开乡人大代表会一般都不会参加的，也从没有提出过对乡镇或者农村建设有关的建议，其之所以是人大代表完全就是因为他有钱，村里搞建设时需要他的资金支持，而他就看中了人大代表这个头衔。

5、自身工作不规范不充分，缺乏创新性和时代性

《地方组织法》根据《宪法》的规定和原则，赋予了我国乡镇人大有13项职权，但在现实工作实践中，并没有把法律规定的职权行使到位，还存在较大的差距。一是乡镇人代会会议质量不高，效果不佳，随意性大。会议时间偏短，会议议题、程序等不明确、不规范，政府的工作报告成了生产安排，既不严肃，也影响了代表的积极性。审议政府工作报告，走过场，唱赞歌。虽然有些审议作为法定程序被安排进去，但大多流于形式。与此同时，代表的议案、建议也越来越少，个别乡镇人大代表会议期间甚至存在没有收到任何代表议案或建议的情况。

三、加强乡镇人大工作的对策建议

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乡镇人大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基层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乡镇人大工作的状况，直接关系到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基层的实施和我国民主政治建设的进程。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做好新时期乡镇人大工作的重大意义，不断增强做好新时期乡镇人大工作的使命感、紧迫感和责任感，按照十八大要求，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依法履行监督职能，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切实加强人大自身建设，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乡镇人大工作。

1、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处理好各类关系

人大在乡镇党委的领导下工作，如何为党委分忧，这是人大工作研究的一个课题。地方基层人大要发挥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必须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对政府工作，要敢于监督，善于坚持，切实做到既不失职，又不越权，将支持寓于监督之中，只有这样才能使政府抓好工作的良好效果。因此要处理好以下几种关系。一是处理好坚持党的领导和自主开展工作的关系。乡镇人大要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办事有机地统一起来，主动接受党委的领导，建立健全请示汇报工作制度。同时，乡镇人大还要充分运用人大工作的机制和方式、方法，自觉把党委的主张和决策转变为人民群众的意志，保证实现党委的战略目标。二是处理好支持政府工作和依法实施监督的关系。乡镇人大对乡镇政府的工作实施监督是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也是支持和促进政府工作的有效形式。在闭会期间，要通过联系代表和人民群众，组织代表开展视察、调查、评议等活动，征询并及时反映代表和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批评、意见和建议。人代会期间，要按照“抓大局、议大事”的原则，选准议题，及时、认真地审议决定重大问题。同时，要与政府多沟通情况，多提意见、建议，使政府工作沿着法制轨道运行，从而有效实现对政府工作的支持、配合和促进。三是处理好坚持民主集中制和依法办事的关系。乡镇人大在审议报告、决定问题、实施监督、人事选举等工作中，必须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发扬民主，尊重和听取不同意见，严格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决定。同时，要把对人民负责和对法律负责有机地结合起来，把宪法原则和宪法精神贯彻到各项工作中。

2、完善乡镇人大制度，推进人大工作落到实处

一是完善会议制度，提升乡镇人大会议质量。

乡镇人大作为基层国家权力机关，其职权是通过召开乡镇人大会议来行使的。因此，乡镇人大会议制度建设对于乡镇人大履行其法定职权至关重要，应进一步完善乡镇人大会议的各项具体制度。如会议筹备工作制度、预备会议制度、会议报告制度、会议审议制度、会议列席旁听制度、会议公开制度、会议发言和表决制度、会议临时召开制度、会期制度、会议监督制度等。通过完善上述一系列更具可操作性的具体制度，使乡镇人大会议制度更加完备，以确保乡镇人大会议运行更加规范有序，从而进一步提高会议质量。二是完善有关乡镇人大主席团的法律制度，使相关法律与地方性法规尽快统一，使乡镇人大主席团尽快成为乡镇人大工作的常设机构。乡镇人大主席团是乡镇人大的组成部分。但现行宪法和地方组织法没有对乡镇人大主席团的性质、地位、组织机构及其职权加以明确规定，给人们留下太多的解释空间和想象空间。应通过立法从制度上健全、统一有关乡镇人大主席团的法规体系。

3、夯实自身基础，推动人大工作前进

要进一步提高代表素质。一是选举时要注意代表的素质。实践证明，唯有执行代表职务意识和能力强的人才会有力地发挥代表作用。在代表选举过程中必须既要注意代表结构比例的控制，又要切实实行以选民推荐、个人自荐为主，政党团体推荐为辅的候选人产生办法，实行差额选举，让候选人充分阐述自己的竞选纲领，让选民真正地了解候选人而清醒地投出自己神圣的一票。这样选出的代表才会积极地履行好代表职务，才会虚心接受选民监督。二是要进一步加强代表培训。通过培训使代表进一步增强代表意识，掌握基本的法律常识，熟悉行使代表职权的基本方法和工作程序，提高其履职能力；三是要建立代表履职激励机制。要将讲究代表素质与代表的履职绩效联系起来，建立健全完整的代表培训的考核、激励和约束机制，引导充分代表发挥自身作用。

4、人代会与“小人代会”合理结合，促进人大代表更好发挥其职能

作为一级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乡镇人大，每年仅召开一次会议是不够的。因此最近某些乡镇兴起在正式人代会前后召开的小规模人代会，称之为“小人代会”。笔者认为合理的结合人代会与“小人代会”有利于乡镇人大工作的开展，能更好的让乡镇人大代表行使权力。依照地方组织法规定，无论乡镇人大主席，还是乡镇人大主席团，在人代会闭会期间都不具备乡镇人代会的权力包括代行权力，乡镇人代会权力的行使实际上存在一个相当长的空当期，给人大工作的开展带来很大不便。增加乡镇人代会开会次数，如果可以克服成本问题，这无疑是加强乡镇基层民主、发挥乡镇人大监督功能的一条最佳途径，但人代会毕竟程序严密，召开一次会议要花费相当大的人力、财力和物力。当前乡镇工作任务十分繁重，乡镇财政多数也不富裕，要增加召开乡镇人代会的次数，并不符合乡镇实际。而召开方法灵活、程序简单、议题明确的“小人代会”，政府汇报实打实，代表审议面对面，既可以克服成本问题，又可以达到监督效果，能够起到事半功倍的作用。至于“小人代会”一年开几次，什么时候开，每次审议的议题是什么，由哪些代表参加等问题，在年初人代会后就以主席团工作计划的形式予以确定，并告知政府。这样，对政府落实工作有压力更有动力；对代表监督政府工作有力度也有效果。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